

## 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状况

### 大气环境状况

优良天数比例

89.6%

PM<sub>2.5</sub>、PM<sub>10</sub>、SO<sub>2</sub>、NO<sub>2</sub>、CO五项污染物浓度全部创“十三五”以来最低值  
重污染天数比例0.2%,同比下降0.9个百分点  
空气质量达标城市11个,同比增加两个

### 水环境状况



133个地表水断面



黄河流域35个国考断面水质  
黄河干流9个国考断面水质全部为II类及以上

### 土壤环境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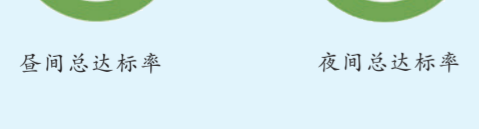
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管控,354个土壤监测点中,有293个低于风险筛选值,达标率82.8%  
耕地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稳定  
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

### 生态环境状况

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地共有372处,总面积1467.12万公顷,占内蒙古国土面积的12.4%  
国家级自然保护地147处,面积610.7万公顷  
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地99处,面积731.4万公顷  
生态状况指数(EI)为45.64,生态系统质量保持稳定

### 声环境状况

声环境质量总体良好  
12个盟市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评价为二级(较好)  
12个盟市城市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评价为一级(好)



### 辐射环境状况

辐射环境质量良好  
环境电离辐射水平处于本底涨落范围内  
环境电磁辐射水平低于国家规定的电磁环境控制限值

制图:韩晓 高美娟



#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 内蒙古自治区提高政治站位积极深化改革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杨爱群 李俊伟

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各级生态环境部门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

### 加强源头防控 坚定不移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

内蒙古始终把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全力推动生态环境保护重点任务深入落实。呼伦湖成为全国首个开展水生态监测及考核评价的湖泊,“一湖两海”综合治理“十四五”计划实施的49个项目已启动32个,完成投资22.41亿元,水域面积和水质保持稳定。察汗淖尔实施农田“水改旱”22.73万亩,草原生态修复21.63万亩,开工建设湿地公园,流域地下水位逐步回升。图牧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16项整改任务全部完成。乌海及周边地区制定实施了“十四五”生态环境综合治理规划、大气污染防治规划和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全面强化矿区、园区、城区和大气、水、土壤环境一体化整治。腾格里沙漠污染问题整改已完成相关区域人工修复治理,转入长期监测、自然衰减阶段。  
着力完善顶层设计,印发实施《内蒙古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内蒙古自治区构筑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规划(2020—2035年)》《内蒙古自治区国土空间规划(2020—2035年)》以及“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应对气候变化、水资源配置利用、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等系列专项规划22个。着力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全区退出煤矿产能330万吨,转出水泥熟料产能315万吨。非煤产业、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分别同比增长8%、11.3%和22.4%。新能源装机容量占比达到35.2%,发电量占比达到19.8%,分别同比提高0.8个和3.6个百分点。着力协同推进减污降碳,成立内蒙古自治区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编制完成《内蒙古自治区碳达峰行动方案》。专项排查整治“两高一低”项目,加强温室气体与大气污染协同治理。积极融入全国碳市场,全区172家纳统电厂履约完成率99.80%(按履约量计)。在全国率先开展火电行业碳排放环境影响评价试点。

### 把握工作重点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蓝天保卫战方面,完成重点行业特别排放改造24家,挥发性有机物治理项目45项,实施钢铁、焦化行业超低排放改造

24家,完成燃煤散烧整治11.59万户,指导推动包头市列入国家清洁取暖改造城市范围,建成自治区级及中西部6个盟市重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呼伦贝尔市根河市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兴安盟阿尔山市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兴安盟

###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创建成果丰硕

截至2021年,内蒙古共有1个盟市(兴安盟)、7个旗县市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盟阿尔山市、呼伦贝尔市根河市、兴安盟乌兰浩特市、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包头市达茂旗)被生态环境部评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有6个地区被命名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分别为兴安盟、阿尔山市、根河市、科右中旗、杭锦旗库布其沙漠亿利生态示范区、巴彦淖尔市乌兰布和沙漠治理区。

### 呼伦湖流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成效显著

内蒙古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一湖两海”保护和治理重要指示精神,编制《呼伦湖流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实施方案》《“十四五”期间呼伦湖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实施方案》,深入实施生态移民、禁牧休牧和草畜平衡,落实《内蒙古自治区呼伦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条例》,生物多样性保护持续加强,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提高,生态功能得到显著恢复,使北方大泽重现水碧天蓝、群鸟翱翔的勃勃生机。

### 兴安盟哈拉哈河入选国家美丽河湖优秀案例

内蒙古坚持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统筹,污染减排、

生态扩容并重,水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哈拉哈河按照“水源涵养恢复+河流廊道修复+环境综合整治+生态产业反哺”的保护思路,流域生态系统全面恢复,为国际界河打造品牌价值、塑造国际形象,为保护与开发提供了借鉴,成功入选国家美丽河湖优秀案例。

### 生物多样性丰富而独特

内蒙古是我国北方面积最大、种类最全的生态功能区,也是我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点地区。特殊的地理位置、地貌和气候环境,塑造了草原、森林、荒漠和湿地生态系统,孕育了独具特色的动植物类群。现有陆生脊椎动物651种,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51种,列入中国脊椎动物红色名录207种,列入世界受威胁鸟类名录70种;遗鸥、丹顶鹤、蒙古百灵、大鸨、蒙古野驴、蒙原羚等特色珍稀动物在这里繁衍生息。有野生维管植物2619种,苔藓类植物500多种。貉藻,发菜为国家一级保护植物;有二级保护植物43种。

### 大气污染防治治理成效显著

持续推进空气质量提升行动,坚持源头控制和综合施策,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深化乌海及周边地区、呼包鄂等重点区域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和联防联控,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加快实施重点行业污染

治理设施提标改造。加强燃煤散烧治理和秸秆焚烧监管,有序推进清洁取暖。今年,1月~4月,全自治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平均为89.2%,同比提高5.5个百分点。

### 内蒙古两个项目成功纳入生态环境部第二批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模式试点名单

4月28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国家开发银行办公室联合发布《关于同意开展第二批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模式试点的通知》,内蒙古“呼和浩特未来水生态导向的开发项目”和“内蒙古阿拉善盟黄河西岸阻沙入黄与治沙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纳入试点项目名单。

截至目前,包括第一批的宁城县蚂蚁山生态环境治理建设项目、内蒙古杭锦旗库布其沙漠治理项目、乌梁素海全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内蒙古共有5个项目纳入EOD模式试点。

### 呼和浩特市、包头市、鄂尔多斯市列入国家“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名单

立足新发展理念,积极探索新模式,大力推动“无废城市”建设,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呼和浩特市、包头市、鄂尔多斯市三地成功入选生态环境部“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名单。  
杨爱群